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3
(三)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4
(四)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5
(五)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6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三、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1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四、名词解释	25
五、附件	30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承担学科交叉、综合集成、开发共享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撑。

2. 承担新材料、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数字经济、工业设计、环境工程等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开展相关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创意设计、信息咨询、检验检测、司法鉴定、人才培养培训以及创新创业投融资等服务。

3. 承担科技发展规划研究、工业经济研究、产业政策研究、科技项目评价与评估等工作。

4. 完成温州市科学技术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部门决算包括：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本级决算 1 家。

纳入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二级预算单位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科技发展部、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新材料创新中心、智能装备创新中心、工业设计创新中心、产业创新服务中心、科技人才服务中心。

二、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4.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90.73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573.0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79.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6.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9.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14.46	本年支出合计		4,079.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19.9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4.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929.64
	30				
总计	31	5,028.87	总计		5,028.87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14.46	1,344.48		1,290.73			2,079.25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本级)	4,714.46	1,344.48		1,290.73			2,079.25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4,714.46	1,344.48		1,290.73		2,079.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08.22	838.24		1,290.73		2,079.25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08.22	838.24		1,290.73		2,079.2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08.22	838.24		1,290.73		2,079.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0	1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0	1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00	13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88	20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88	20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88	102.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00	1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6	10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6	10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6	19.36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四)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79.31	2,852.81	1,226.50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本级)	4,079.31	2,852.81	1,226.50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编制单位: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4,079.31	2,852.81	1,226.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73.07	2,346.57	1,226.5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573.07	2,346.57	1,226.5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573.07	2,346.57	1,22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0	1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0	1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00	13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88	20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88	20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88	102.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00	1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6	10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6	10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6	19.36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44.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838.24	838.2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0.00	19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88	206.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36	109.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4.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4.48	1,344.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44.48	总计	64	1,344.48	1,344.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38.24	433.52	404.72
20604			技术与开发	838.24	433.52	404.72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838.24	433.52	404.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0	1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00	1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00	13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88	20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88	20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88	102.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00	1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6	10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6	10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6	19.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4.75	0.1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4.75	0.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028.87 万元，支出总计 5,028.8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各增加 990.46 万元，增长 24.53%。主要原因是科研项目经费增加较多。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714.4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344.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44.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28.5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1,290.73 万元，占收入合计 27.3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2,079.25 万元，占收入合计 44.1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079.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2.81 万元，占 69.93%；项目支出 1,226.50 万元，占 30.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44.48 万元，支出总计 1,344.4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各减少 794.36 万元，下降 37.1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温州市工科院智能装备中心建

设”项目经费未拨至单位财政帐户，比2021年减少800万元、“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比2021年“公共技术中心建设费”项目经费减少0.21万元、“2019年第一批省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经费0万元，比2021年减少0.3万元、“2020年省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4.04万元，比2021年增加1.57万元、2022年度追加“2022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4.5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34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增加“2022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经费4.58万元、“2020年省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万元、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0.21万元，一般性支出压减3.6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44.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2.96%。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94.36万元，下降37.14%。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温州市工科院智能装备中心建设”项目经费未拨至单位财政帐户，比2021年减少800万元；“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比2021年“公共技术中心建设费”项目经费减少0.21万元；“2019年第一批省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经费

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0.3 万元；“2020 年省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 4.0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57 万元；2022 年度追加“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 4.58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4.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838.24 万元，占 62.3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0.00 万元，占 14.13%；卫生健康（类）支出 206.88 万元，占 15.3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09.36 万元，占 8.1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5.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增加“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经费 4.58 万元、“2020 年省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 万元、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0.21 万元，一般性支出压减 3.69 万元。其中：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39.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增加“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经费 4.58 万元、“2020 年省第三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 万元、一般性支出压减 3.69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6.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83%，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医疗缴费比例调整，从公务员医疗补助调剂经费 36 万。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29%，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缴费比例调整，调剂经费 36 万到事业单位医疗。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9.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90.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

公用经费 49.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58%，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支出厉行节约等制度。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1 和 2022 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1 和 2022 年度均无因公务用车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占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12.50%，主要原因是因为业务开展需要，招待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58%。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累计 25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公务活动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支出厉行节约等制度，控制招待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公务来访。接待 3 批次，累计 25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比 2021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1 和 2022 年度均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404.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汇总）随决算公开 2022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及 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94 分，自评结论为“良”。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6.31 万元，执行数为 396.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成实验室面积 1606 m²，拥有硬件设备原值 1749 万元，建立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研发与服务团队 26 人，已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通过检测和鉴定 CMA 认证项目 80 项，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 694 份；二是实现技术服务收入 309 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出具司法鉴定报告实际数量与预算绩效目标差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整体市场业务减少，同时有大部分鉴定业务以非司法鉴定业务受理，如污水中毒物筛查、毛发中合成大麻素筛查、环境损害评估等。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团队建设，合理分工提升工作效率，利用平台效应不断持续提升技术和业务能力，发展毒物鉴定多元化业务模式，二是拓展省外环损鉴定业务，打造浙南闽北环境损害司法鉴定领域的标杆，做优环境损害和法医毒物领域，力争新增微量物证司

法鉴定执业领域资质，为后续尽快创建司法鉴定中心打下良好基础。

项目名称		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主管部门		159-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预算单位		159001-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	396.31	396.1	0	99.9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成实验室面积 1500m ² 以上物理空间；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 拥有硬件设备原值 1500 万元以上；3. 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 23 人以上；4. 新增挥发性有机物的检测和鉴定 CMA 认证项目 20 项以上；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 2000 项以上；6. 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7. 形成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			1. 现已建成实验室面积 1606m ² ;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 已拥有硬件设备原值 1749 万元；3. 已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 26 人；4. 已通过检测和鉴定 CMA 认证项目 80 项；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 694 份；6. 已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7. 已建立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发团队人数	≥23 人	≥29 人	20	20	
			出具司法鉴定报告数量	=2000 份	=694 份	20	6.94	整体市场业务减少，同时有大部分鉴定业务以非司法鉴定业务受理，如污水中毒物筛查，毛发中合成大麻素筛查，环境损害评估等
			新增认证项目	≥20 项	≥80 项	10	10	
		质量指标					0	
		时效指标					0	
	成本指标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术服务收入	≥300 万元	≥309 万元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					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0		

总分		100	86.94
自评结论	良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2022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4.58万元，完成预算的45.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发表论文1篇；二是申请国家发明专利2项；三是摸索基于菌糠固相反硝化碳源的生物处理系统的运行参数，使反硝化速率稳定达到0.14mgN/(L·h·g碳源)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按项目计划完成所有绩效指标。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第二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159-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预算单位	159001-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45830		45.8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	100000	45830		45.8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发具有良好稳释碳源能力的菌糠固相反硝化碳源产品1项； (2)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项，发表论文2篇； (3)摸索基于菌糠固相反硝化碳源的生物处理系统的运行参数，使反硝化速率稳定达到0.10mgN/(L·h·g碳源)以上，为大型污水处理工程提供数据支持； (4)本项目研究成果将为菌糠资源化利用及高浓硝态废水的治理提供重要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持；		开发具有良好稳释碳源能力的菌糠固相反硝化碳源产品1项；已发表论文1篇，另1篇写作中，已申请发明专利2项；摸索基于菌糠固相反硝化碳源的生物处理系统的运行参数，使反硝化速率稳定达到0.14mgN/(L·h·g碳源)以上，为大型污水处理工程提供数据支持目标，但稳定性有待提高；研究成果将为菌糠资源化利用及高浓硝态废水的治理提供重要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持，对菌糠资源化利用提供示范和借鉴，该目标尚在进行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项	2	30	30	无
		数量指标	发表论文	1篇	1	50	50	无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硝化速率	0.10mgN/(L·h·g碳源)	0.14mgN/(Lh·g碳源)	20	16	反硝化速率已基本达标，稳定有待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96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存在的问题	无							
下一步举措	项目结题前完成所有绩效指标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部门对我院“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得分83.3分，评价结果等次为良。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6.31万元，执行数为396.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2022年度温州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复核报告》见“附件”。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

(含离退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2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复评报告

项目名称：温州市工科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单位：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主管部门：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评价机构：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复评表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温州市工科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所属年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主管部门	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实际支出数 (B)	执行率 (B/A*100%)
	实验室改造工程费			25	25	23.55	94.20%
	硬件设备购买费			305	305	305.21	100.07%
	检测维护费			70	66.31	67.34	101.55%
	合计			400	396.31	396.10	99.9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p>以公益性为前提，以科技创新为导向，为社会提供安全生产技术保障，满足生态环境改善与社会环境优化新需求，通过服务中心建设改造，提升安全生产技术监测能力和法医毒物、生态环境、新材料研发等科研领域的软硬件条件，增强团队的科研与技术服务能力，2022 年度预期目标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成实验室面积 1500 m² 以上物理空间； 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拥有硬件设备原值 1500 万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现已建成实验室面积 1606 m²，但截至复评日未验收完成； 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已拥有硬件设备原值 1749 万元； 3. 已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 26 人； 4. 已通过检测和鉴定 CMA 认证项目 80 项； 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 694 份； 			

	<p>以上；</p> <p>3. 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 23 人以上；</p> <p>4. 新增挥发性有机物的检测和鉴定 CMA 认证项目 20 项以上；</p> <p>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 2000 项以上；</p> <p>6. 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p> <p>7. 形成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p>	<p>6. 已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p> <p>7. 已建立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p>
--	--	--

二、自评质量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自评及时性	按期完成	1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自评，未按时完成则每延迟一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表格内容填写	完整准确	10	自评表中各项内容是否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权重分值、目标完成值、实际得分、执行进度、自评结论、评价补充信息（如需填写）等填写内容每缺一项或者内容填报错误，扣 2 分，扣完为止。	8	实际完成值填写错误。产出指标中“研发团队人数”自评表填写为 29，实际应为 26 人。
绩效目标设置	完整性	15	填报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指标是否涵盖了项目的产出与效益（产出与效益指标至少各有一个，如缺一类指标，该项得分减半）。	7.5	绩效指标未完全覆盖绩效目标。缺少“实验室建设面积”“提高服务中心权威性”等核心指标。
	相关性	15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是否相关，与项目的内容是否相关，指标设置与产出和效益紧密相关（按 15 分、12 分、9 分、6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可测量性	15	绩效目标各项指标设置是否具体细化量化可测量，相关指标应该以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按 15 分、12 分、9 分、6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合理性	15	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按 15 分、12 分、9 分、6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原因分析	客观清晰	10	对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分析是否客观、依据是否充分、表述是否清楚。根据原因分析客观程度及依据充分程度按 10 分、8 分、5 分、3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项目实际绩效与绩效目标偏差较，却未填写原因的，该项得 0 分。	10		
改进措施	合理可行	10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是否提出合理可行的措施，且与未完成原因的对应性强。根据提出措施的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按 10 分、8 分、5 分、3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相关指标存在未完成情况，却未填写拟采取措施的，该项得 0 分。	10		
自评质量得分合计				90.5		
自评质量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三、实际绩效						
绩效指标				复评情况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权重	完成值	复评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指标	建成实验室面积	$\geq 1500 \text{ m}^2$	10	1606 m^2	10	
	实验室验收及时性	2022年10月底	5	已建成尚未验收完成	0	服务中心建设前期因疫情影响工期延长，截至复评日未验收完成
	拥有硬件设备数量金额	≥ 1500 万元	15	1748.92 万元	12	硬件设备在原有设备基础上新增购买，数量金额已达到预期目标，但实地盘点存在未投入使用设备
	研发团队人数	≥ 23 人	5	26 人	5	
	出具司法鉴定报告数量	≥ 2000 份	10	694 份	3.5	目标值根据 2021 年度鉴定报告数量制定，但受疫情影响整体市场业务减少，同时有大部分鉴定业务以非司法鉴定业务受理，所以出具鉴定报告数量未达到预期目标
	新增认证项目	≥ 20 项	5	80 项	3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偏差较大，年初目标设置过低
效益指标	技术服务收入增长量	≥ 300 万元	25	309 万元	25	
	服务中心影响力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和新材料创新中心在三年内打造成覆盖新材料研发、环境及社会公共健康和安全生产等领域较权威的综合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高全省范围形成较大的影响力	25	良。2022 年度服务中心有稳定的研发与服务团队，获得司法鉴定许可，一定程度上提高服务中心的权威性。	20	尚未完全覆盖新材料研发、环境及社会公共健康和安全生产等领域，在全省范围影响待扩大，按基本完成 80% 给予评分

实际绩效得分合计		78.5
实际绩效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四、复评结论		
复评总分	复评总分=自评质量得分*40%+实际绩效得分*60%	83.3
复评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五、问题建议		
复评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p>问题：</p> <p>（一）预算绩效目标编制问题：</p> <p>1. 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核心绩效目标：缺少“实验室建设面积”“提高服务中心权威性”等核心指标；</p> <p>2. 指标计划值设置合理性不足。新增认证项目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偏差较大，年初目标设置过低。</p> <p>（二）实际绩效问题：</p> <p>1. 服务中心已建成但未按计划时间完成验收工作；</p> <p>2. 出具司法鉴定报告数量大幅度减少，未达到绩效目标；</p> <p>（三）绩效自评问题：</p> <p>实际完成值填写不准确：产出指标中“研发团队人数”自评表填写为29人,实际应为26人</p> <p>建议：</p> <p>1. 提高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应确保绩效指标设置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整性；</p> <p>2. 加强预算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p> <p>3. 认真做好自评工作，加强内容审核。</p>	
六、评价人员		

实际绩效得分合计		78.5
实际绩效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四、复评结论		
复评总分	复评总分=自评质量得分*40%+实际绩效得分*60%	83.3
复评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五、问题建议		
复评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p>问题：</p> <p>（一）预算绩效目标编制问题：</p> <p>1. 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核心绩效目标：缺少“实验室建设面积”“提高服务中心权威性”等核心指标；</p> <p>2. 指标计划值设置合理性不足。新增认证项目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偏差较大，年初目标设置过低。</p> <p>（二）实际绩效问题：</p> <p>1. 服务中心已建成但未按计划时间完成验收工作；</p> <p>2. 出具司法鉴定报告数量大幅度减少，未达到绩效目标；</p> <p>（三）绩效自评问题：</p> <p>实际完成值填写不准确：产出指标中“研发团队人数”自评表填写为 29 人,实际应为 26 人</p> <p>建议：</p> <p>1. 提高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应确保绩效指标设置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整性；</p> <p>2. 加强预算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p> <p>3. 认真做好自评工作，加强内容审核。</p>	
六、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宋华斌	高级会计师/所长助理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周超	注册会计师/部门经理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沈月	审计助理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林青青	审计助理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张铭	审计助理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p>主评人(签字):  2023年6月30日</p> <p>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年6月30日</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温州市工科院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建设						
主管部门		159-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预算单位	159001-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		396.31	396.1	0	99.9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成实验室面积1500m ² 以上物理空间；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拥有硬件设备原值1500万元以上；3. 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23人以上；4. 新增挥发性有机物的检测和鉴定CMA认证项目20项以上；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2000项以上；6. 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7. 形成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			1. 现已建成实验室面积1606m ² ；2. 公共技术服务中心(司法鉴定所)已拥有硬件设备原值1749万元；3. 已形成研发与服务团队26人；4. 已通过检测和鉴定CMA认证项目80项；5. 累计出具司法鉴定报告694份；6. 已具备涉及土壤、水、固体废物、空气等完善的环境要素检测鉴定能力；7. 已建立高分子材料鉴定解析和面向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的新材料研究开发服务团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分)	数量指标 (50.00分)	研发团队人数	≥23人	≥29人	20	20	体市场业务减少，同时有大部分鉴定业务以非司法鉴定业务受理，如污水中毒物筛查，毛发中合成大麻素筛查，环境损害评估等
			出具司法鉴定报告数量	=2000份	=694份	20	6.94	
			新增认证项目	≥20项	≥80项	10	10	
		质量指标(0分)				0		
		时效指标(0分)					0	
		成本指标(0分)					0	
	效益指标 (50.0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技术服务收入	≥300万元	≥309万元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0分)					0	
		生态效益指标(0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0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分)					0		
总分						100	86.94	
自评结论		良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